

桃園市政府標準作業流程說明 核發地價稅課稅明細表申請

壹、民眾應附證件、書表、表單、附件及份數：

- 一、地價稅課稅明細表申請書 1 份。
- 二、納稅義務人本人身分證，若為未成年人檢附戶籍謄本及所有監護人身分證等資格證明文件影本 1 份。
- 三、委託代理人代為申請者，除上述（一）、（二）外，請另檢附：
 - （一）委託書正本 1 份。
 - （二）代理人身分證明文件。

陸、處理時限：

- 一、臨櫃申請：隨到隨辦。
- 二、書面申請：3 天。